

## 立法會處理《2017年撥款條例草案》的安排

2017年  
預計審議時數

### 每次會議開會時間(20小時)

星期三	上午11時至晚上8時
星期四	上午9時至晚上8時

### 辯論及表決安排

	修正案數目 (涉及總目數目)	預計時數 (如有需要，立法會主席會因應實際情況， 調整辯論分配的時間)
<b>二讀辯論</b>		
- 議員發言		14小時3分(已完成)
- 官員回應		約2小時
<b>第1項辯論：</b> 沒有修正案的總目	(26)	約7小時
修正案辯論	<b>第2項辯論</b> 85 (18)	約11小時
	<b>第3項辯論</b> 16 (6)	約5小時
	<b>第4項辯論</b> 38 (16)	約5小時
	<b>第5項辯論</b> 19 (13)	約5小時
	<b>第6項辯論</b> 27 (5)	約7小時
<b>表決修正案</b>	<b>185項</b>	約8小時 (包括小休及用膳時間)
餘下程序： - <b>第7項辯論</b> 及表決有修正案的總目納入附表，以及表決附表納入條例草案 - <b>第8項辯論</b> 及表決第1及2條納入條例草案 - 表決 <b>三讀</b> 條例草案的議案(不容辯論)		約10小時
	<b>總時數：</b>	<b>約60小時<sup>註</sup></b>
		<b>預計於5月17日的會議完成所有程序<sup>註</sup></b>

<sup>註</sup> 預計在未來3次會議完成上述審議，包括須處理法案首讀及提交文件的發言。